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
承辦人：洪君茹

聯絡電話：04-22840613

電子郵件：cjhung@nch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興人字第11200220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

主旨：檢送「公務人力發展學院113年度研習實施計畫預開班期需求人員名冊」，請於112年11月3日(星期五)前填復，送本校人事室彙辦(逾期視同無需求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10月20日臺教人(五)字第1120102784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為使訓練資源發揮效益，請依下列說明填報需求：

(一)請參照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(下稱人力學院)「113年度研習實施計畫預開班期」填列需求人員名冊，參訓對象以「編制內之公務人員」為限。

(二)配合行政院中高階主管人力培訓，簡任人員得優先參閱行政院頒定高階主管管理核心能力課程，薦任第9職等主管人員得優先參閱行政院頒定中階主管管理核心能力課程，提列訓練需求。

(三)請依業務需要及職務特性詳閱「研習目標」及「研習方式」，確認符合欲參訓之班別所列「參加對象」資格後，再行填列訓練需求；又參訓日期係由人力學院安排，日後如因故無法參訓，應由所屬單位遴選符合資格之公務人員參訓。

(四)近3年(110、111、112)內曾參加過人力學院辦理之相同

(似)班期者，請勿重複填列需求；另考量數位學習網站建置之課程豐富多元，且得隨時隨地上網學習，爰每人以填報2個班別為限。

三、旨揭需求人員名冊紙本經一級單位主管核章後，於期限內送本室考核培訓組洪君茹組員彙整(無需求則免填送)，並請將名冊電子檔寄至cjhung@nchu.edu.tw。

四、檢附「公務人力發展學院113年度研習實施計畫預開班期需求人員名冊」、人力學院「113年度研習實施計畫預開班期」、教育部原書函及人力學院原函各1份，上開文件亦可至本室網頁「最新消息」項下下載。

正本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